

百姓记事
 九月的黎明
 李小米

那年夏天，最关心我高考结果的，不是我爸也不是我妈，是我堂伯，他去山下崖下的菩萨庙里好几次了，一头跪下去祷告相求，菩萨啊，保佑我那侄儿考上大学。

从小，我就跟着堂伯在坡前坡后的泥巴地里滚着长大。狗尾草、鸢尾花、蒲公英、马齿苋，香椿树、蓖麻树、青杠树，韭菜、菠菜、茼蒿、芥菜、蚕豆……这些草木蔬菜，都是堂伯教我认识的。有一天堂伯很郑重地跟我说，“万般皆下品，唯有读书高”，认识这些都没啥用，考上大学才是你的出路。

1988年8月的一天晚上，堂伯提着一盏马灯推开了我家的木门。一进门，堂伯扑过来一把揽我入怀，自己首先呜呜呜地哭了起来：“小子，你争气了，争气了……”那天晚上堂伯给我送来的，是他步行了20多里地，去乡上给我拿回来的大学通知书。

天空中一声霹雳过后，一道闪电把昏沉沉的大地照得如同梦境一般亮堂。这是8月末的一个黄昏，我看见山那边的雨幕像是被一双巨手推了过来，铺天盖地的大雨从天而降，整个村子都被苍茫的雨声淹没了。村头那棵黄葛树在暴雨中摇晃，一个人从雨柱中跌跌撞撞跑来——来人正是堂伯，他过来和父亲协商第二天杀猪请客的事儿。

那天晚上，堂伯和我爸商量后决定，把那头年猪提前宰杀了，还一起定下了请客名单，父亲用毛笔郑重地写下单子，把一部分人员的名单交给堂伯通知。

9月1日晚上，客人们纷纷来到我家院坝。我爸和堂伯一一躬腰致谢，装烟递茶。我家房顶上的烟囱，吐出一股股带着肉香的炊烟，飘上了山梁。乡里一个姓谭的乡长也来了，他走到我面前紧握住我的手说：“小李子，你为我们乡里争了光，我们乡里刚刚打赢了一场抗早救灾的胜仗，这不，昨天就下了一场大雨，这是一场乡里的喜雨，也是为你下的啊！”乡长的话，让我爸有些诚惶诚恐。

晚宴在院坝上摆了4大桌，接连的敬酒中，各种祝福与恭维的话，把我爸喝得有些把持不住了，说话吞吞吐吐中又突然高亢。平时爸在村子里的人面前，说话轻声面容谦卑，他对我能否考上大学心里是没底的。而今，爸终于从压抑中抬起头来长喘了一口气，他端起土碗敬酒，大声宣布：“我的儿子大学毕业以后，还是回乡里工作，报答四方乡邻！”爸的话，让乡长微微一怔，我看见他嘴角肌肉颤动了一下，又浮出一丝难看的笑意。

客人们散去后，堂伯走到我爸面前说：“你刚才咋乱说话呢，你让我侄儿大学毕业后再回乡里工作，不是要夺乡长的权么？”爸挥了挥手说：“那只是客气话，我儿子大学毕业去哪还回这小地方工作嘛！”堂伯笑了，伸出大拇指对我爸点赞：“还是兄弟你说话有水平！”

1988年9月3日黎明，山梁上草中还滚动着露珠，我背着我妈打点的包裹，在我爸妈、堂伯的送行中，坐上了村里王叔的货车去县城，再乘长途车去省城。“娃，饭要吃饱，记得给家里写信……”货车开动了，我听到了妈的一声声嘱托，我的眼眶里，开始有泪花浮动。

晨曦中，回望往事徐徐退去的村子，我突然感觉，我把整个村子，都装入了妈给我打的行囊中。

也有人认为今开封就是古启封，实则不然。开封建城的历史也有2700多年。自公元前364年至公元1233年，先后有战国时期的魏、五代时期的后梁、后晋、后汉、后周，北宋和金定都于此，所以开封素有“七朝古都”之称。北宋时期的东京，更是一个世界大都市。战国魏惠王于六年（公元前364年）由安邑迁都大梁，此为开封有史可考的第一次建都。此后，启封故城成为魏大梁的南大门，军事地位更为显赫，其城高池深、易守难攻，在历次战争中发挥了优越的防御功能。后来汴州（今开封）发展迅速，远超启（开）封。公元712年，开封县并入汴州城内，与浚仪县同列为附郭首县，原古城村的开封城遂日趋废弛，后人将其为“南开封”。

今开封的名称历朝历代变换不定。春秋时为仪邑，战国时期为大梁，东魏在开封设置梁州。北周灭北齐后改梁州为汴州。公元712年，开封县治移置汴州城内与浚仪县同郭。公元907年，后梁建都开封，升汴州为开封

李日知是唐代郑州荥阳人，进士出身，官至宰相。武则天天授（690年—691年）中，李日知升任司刑丞（即大理寺丞，主理案件）。那时候办案很严酷，但李日知坚持公正执法，曾经把一个错判了死刑的囚犯改判过来。司刑少卿（即大理寺少卿，司刑卿的副职）胡元礼是李日知的顶头上司，一定要他把这名犯人断以死刑，与李日知反反复复交代了三四次。但李日知认为，罪犯所犯罪行不足以判死刑，就是不干。胡元礼很生气，咆哮道：“只要我胡元礼不离开刑曹，这个人就终无生理！”李日知也不甘示弱，霍地站起来，针锋相对地吼道：“只要我李日知不离开刑曹，这个人就定无死法！”最后两个人都向上级陈述了自己的理由。由于李日知言之有据，最后没有按胡元礼的意思屈判那人死刑。李日知顶住压力，决不草菅人命，可谓清。唐中宗景龙（707年—710年）初年，李日知任黄门侍郎（门下省的副

清正廉明李日知
 宋宗桃

官）。当时，皇家有一个昆明池，是汉武帝时开凿的。安乐公主很受唐中宗宠爱，出嫁时请求中宗把昆明池赏给她。这个要求太过分了。中宗拒绝说：“昆明池历代都不曾赏人，朕不能违背祖例，坏了规矩。”安乐公主十分懊恼，就强行侵夺民田，仿照昆明池开凿了一个池子，取名定昆池，隐含超过昆明池的意思。落成的这一天，中宗临幸，命众公卿吟诗献赋。众人一个比一个嘴甜，全都是阿谀奉承之词，只有李日知不识相，作诗云：“但愿思居者逸，无使时传作者劳。”讽喻的意思毫不隐晦。三年后，唐睿宗即位，又提起这件事，感慨地说：“当时朕都不敢说个不字，若不是爱卿中正耿直，怎敢那样作诗！”不久就把李日知提拔为侍中（门下省长官，掌机要，宰相之一）。李日知不娶安乐公主的账，拒绝拍马屁，可谓正。先天元年（712年），唐玄宗即位。李日知因年老体弱罢相，转任刑部尚书（司法部门一把手，相当于今之部长）。李日知有自知之明。他知

道刑部尚书的担子并不比宰相轻松多少，就上书皇帝，请求告老还乡。玄宗念他有功，赐他良田百亩，黄金万两，但李日知全部谢绝，驱车返回家乡荥阳。一直生活在家乡的老妻见丈夫突然回来，颇为惊讶。试探地问道：“夫君，你这次是专程省亲，还是另有公干，顺便探家？”李日知微微一笑：“呵呵，我是退休哇，从今以后，天天和夫人耳鬓厮磨，形影不离了！”“怎么，你告老还乡了？”“是呀，都大把年纪了，不能占着茅坑不拉屎呀！”“夫，夫君！”老妻的声音有些颤抖，“你，你怎么这，这样糊涂呀……”“夫人为何说这样话？难道你不早就盼着我回来的吗？”老妻气呼呼的，嗔怪道：“你倒好，回来是享清福了。可是，你知道不知道，家里既没有像样的家产，也没有一个儿子出去做官，还有孙子，都齐刷刷地杵在家里，这日子咋过呢！”啊，原来如此！李日知当然理解老妻的想法，却揣着明白装糊涂，傻傻地笑道：“儿孙的事与我退休有何干系呢？”“夫君啊，你是真糊

新书架

《陈启沅评传》
 翟雄

陈启沅(1836—1904)，广东佛山人，我国近代爱国华侨、著名民族企业家、蚕学家、慈善家。他创办了我国第一家民族资本经营的机器缫丝厂——继昌隆缫丝厂，是中国近代民族工业的创始人。其一生著述颇丰，著有《蚕桑谱》《陈启沅算学》《理气溯源》等著作。其《蚕桑谱》对晚清蚕桑科技的传播发挥了很大作用，是中国近代社会史、经济史、科技史的参考资料。学者许锋撰写的《陈启沅评传》始终闪耀着一种精神。这种精神就是陈启沅作为一介书生所展现出来的“实业兴国”大梦，以及由此衍生出的激情、向上、敬业、创新。这种精神就像一根红线一样，

把陈启沅的一生紧紧地串联在一起。作者从历史的芜杂中潮流而上，层层剖析。一个书生的一生逐步呈现在读者面前。作为一部评传，对细节描写、心理描写的要求并不像小说那样高。但《陈启沅评传》根据当时的人物、时间、场景、背景，设身处地从陈启沅自身出发，加以大量的细节描写和心理描写，增强了作品的真实性、艺术性以及可读性，读来亲切自然真实。有关专家认为，《陈启沅评传》在完成整理和保存与陈启沅相关的历史资料的同时，具有较大的文献参考价值，也是迄今为止有关陈启沅的最为翔实的一本评传。

妈给你掏钱！”她像是赌气道。

正要发作的顺子，看到妈那乞求的目光，顿时心软了下来：“妈，忙过这一段，儿子就陪您好吗？”

如同流水般的日子哗哗而过，顺子的话到底也没落到实处。

这天，顺子不经意间，在写字楼角处，猛然看见一个熟悉的身影一闪而过。他揉了揉眼，摇头自嘲地笑了笑：“她怎么会出现在这里？一定是看错了。”

一天，从外边办事回来的顺子，与妈在楼道拐角处碰面了。妈像个做错了事的孩子，低着头喃喃道：“顺儿，别生气，妈就想多看你一眼。”他的脸顿时红了。

不知从哪天起，顺子察觉妈絮叨少了，说话却变得语无伦次，还忘事。

忽一日，妈失踪了。焦急万分的顺子，突然发现微信圈里传出帮助迷路老人回家的信息，望见图像上那熟悉的身影，他辗转联系赶到现场后，一把抱住了妈。妈却惊恐地用力推开，变得不认识了。他突然梦醒，老妈得了老年痴呆症。

在伺候妈住院的日子里，他苦苦哀求：“医生啊，救救我妈吧，只要她能好起来，让我咋都行——”望着医生那严肃的表情，他悔恨地垂下了头。这时他才发现，妈真的老了。

微型小说

顺子妈
 薛培政

闲，忙完家务，就喜欢到阳台上来，看老燕子衔泥筑巢、孵雏育子；听小燕子细语呢喃，婉转吟唱；今儿这声声燕鸣，想是雏燕该出巢了，她突然惆怅起来，眼圈就红了。

傍晚，顺子拖着一身疲惫进家后，妈那婆婆嘴又闲不住了：“顺儿，今天市场上的鸡蛋，便宜了两毛呢。”“顺儿——”喋喋不休的唠叨像根火柴，把顺子心中的火划着了：“妈，您还叫吃饭不？便宜两毛也值当说啊。”“咋哩，两毛就不是钱了？”

“老妈，您知道不，眼下连街上打发乞讨的，最少还是一块呢！”

一会儿，她又想起什么说：“嘿，顺儿，楼上老王家娃儿谈对象了，我刚巧在楼道碰见，那姐儿长得叫个漂亮。你什么时候，也把女朋友领回家来？”

“看看，又来了，跟您说过多少回，该领时肯定领，您就别瞎操心了好不

好，老妈？”

夜幕悄然落下，室内的气温降到了冰点，话不投机的娘儿俩，一个在卧室掉泪，一个在客厅郁闷。

在民企工作的顺子，忙得像个陀螺，压力又大，回家再听妈唐僧般唠叨，就觉得心里的火蹭蹭往上蹿。

顺子升为部门经理，比以往更忙了。爱唠叨的顺子妈，也更爱黏人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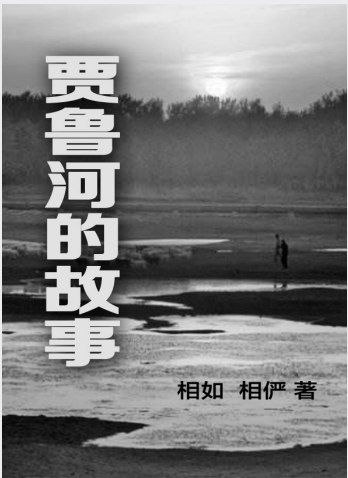
每到傍晚，她就站在窗前朝楼下张望。此时，她厌烦短信提示音，每每听到短信铃声，连看也不愿看，摇摇头，望着满桌的饭菜，发呆不语。

好不容易盼着顺子进门了，咕噪的手机铃声，让她更加不解：“顺儿，你整天就惦记？”

“妈，这个月任务重，我要和客户沟通哩！”顺子说这些话时，眉峰几乎拧成川字。

“沟通一次，能挣多少钱？要不，你把妈也当成客户，每天给妈十分钟，

连载



贾鲁河的故事
 相如 相严 著

歉意。

小屋外，有一对面色黧黑的老夫妇在栽种西瓜苗（没近前，不确定），而他们的土地正好是城墙断头的位置，也就是说他们在城墙上种地。记得城垣中段也有大片土地拦腰截断了城墙，刚刚翻置的餐具，我对着笑容满面的郑鲁公拜了三拜，以表示对先人的

物保护名录的石碑，起到什么作用？！据说当地政府还要将启封故城申请国家文物保护单位，但不加大保护力度，等到一切夷为平地的时候，你空口白牙的凭什么去申请啊？！

我不知道，那些全世界的郑氏后人再来祭祖的时候，除了这座管理混乱的小屋，还能看到些什么寄托感情的遗存？

我不敢想下去了。我怕下次我来的时候，启封故城的残垣断壁会继续瘦身，直到消失殆尽。

还好还好，我来了，那座先是叫启封后改名开封的故城，会一直鲜活在我的记忆里，不会忘……

索水河畔，那个浴火永生的男子

夜幕降临了，荥阳城一片黑暗，城墙上微弱的灯光与城外的灯火通明形成鲜明的对比。

城里城外的人已经对峙了很久，城里的人想出来，但出不来；城外的人想进去，又进不去。

时间是公元前204年5月，城里是汉王刘邦以及他的守军，兵力羸弱，粮草断绝，难以坚持下去；城外是霸王项羽的队伍，兵强

马壮，给养充沛，志在必得城池。

突然，荥阳城东门大开，一队兵士簇拥着汉王的车驾走了出来，车里坐着看不清面貌但形似的汉王刘邦。车内人大声吼道：城内粮草断绝，为了百姓和士兵免遭涂炭，汉王愿意投降霸王！

楚霸王项羽对此确信不疑，因为他知道城内的现状。

楚军兵士军情振奋，围着霸王欢呼雀跃，高呼万岁！

围城兵士也都聚拢到东门看热闹，庆祝取得的胜利。就在这时，一个人平日常打扮，骑快马带数十人冲出西门，消逝在茫茫的黑夜之中。这是汉王刘邦。

原来，荥阳城被项羽包围得水泄不通，城内粮草即将断绝，但楚军层层守卫，难以突围出去。于是大将纪信（也有人说是无名小卒）身材相貌与汉王有几分相似，便主动请求假扮汉王出降，以便给汉王争取时间逃脱。据说刘邦先是执意不肯，但在陈平等人的劝说下，还是接受了。

于是，便有了前面的那一幕。纪信所带的两千士兵，全为女子

着戎装持兵器，仅为装样子而无战斗力。

等到走近楚军，项羽看到的不是刘邦而是一个无名小卒的时候，怒不可遏，大声喝问：刘邦在哪里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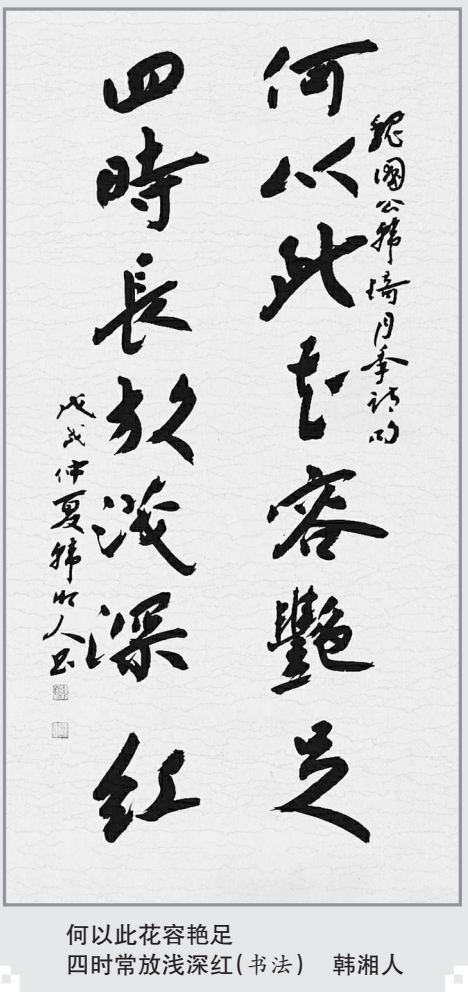
纪信镇定自若地回答：汉王已经离开荥阳。

楚霸王项羽气得七窍生烟火冒三丈，当即下令烧死纪信，立即攻城。

烈火在夜色中熊熊燃烧，镇定自若的纪信，头颈向西，拜别汉王，慷慨赴死。城破之后，守城大将周苛也被项羽残酷杀害。

汉王刘邦得天下后，念念不忘保驾忠臣纪信，在荥阳西门外修一纪信衣冠冢，后建庙祭祀。

隋唐以后官方屡有封敕和祭祀，宋封“忠佑安汉公”，元封“辅德显忠康济王”，明封“忠烈侯”。每每看到关于楚汉相争的文字或者是遗迹，都会免不了想到纪信的壮举，如没有他的舍身相助和以命搏命，可能就没有汉室的几百年辉煌。心里一直对他充满了敬意。



何以此花容艷足
四時常放淺深紅(書法) 韓湘人

回望故乡

炊烟催你回
 余继聪

炊烟，是催人的长笛，总是在田间太阳落、牛羊回村庄的时候飘起，催促那些远离故乡的游子回家。对那些半生或者多年在外漂泊的游子来说，炊烟就是母亲的身影模样，就是母亲的手，就是母亲的呼唤。无论是旅居富贵繁华的京华，还是客居温柔细雨的江南，无论是奔走于苍凉旷古不见人烟的塞外大漠，还是蛰伏于人海茫茫的大都市大上海，炊烟总是能够惊醒心中蛰伏着的那一条思乡的虫蛊，来啃噬隐隐作痛的心口。

昔日的乡间，过去的日子，是有炊烟的，是温暖的。炊烟的身影总是很温柔的，炊烟的手总是很温暖的，炊烟的声音和味道，总是很母亲的。

如今的乡间，难见炊烟了，如今的都市，更是根本不见炊烟了。故乡的村村寨寨早已被拆迁，统一建盖了与城市一模一样的商住小区。温柔温暖的炊烟、瓦房、庄稼地、河流消失了，换成了模样千篇一律、坚硬冷酷的水泥楼房。故乡不见了。作为一个年近半百、久居城市的“乡村子弟”，有时开车或者走路跟在一辆可能是烧柴油的公交车后面，公交车屁股后面突然噗噗地冒出一股黑烟，虽然刺鼻难闻，常常会招来别人厌恶反感，却常常会引发我对炊烟、乡间和故乡的回忆。渴望见到炊烟、乡村，怀念故乡的我，宁愿自己错把这烦人的汽车油烟当作了炊烟，享受那几秒钟的乡愁慰藉。

最幸福的时候，是去远处的山区县市乡镇出差，那可能就有机会看到一缕缕炊烟。田间太阳落，炊烟催你回。每当太阳落山，就是牛羊回村、人们回家，炊烟袅袅的时候了。

炊烟是想家思乡的催化剂。15年前的一个冬天，有一次坐班车回老家，早上九点半的班车，从楚雄市南华县开到姚安县，已经过了午饭时间，开到姚安县与永仁县接壤处的大峡谷里、金沙江右岸的一条支流蜻蛉河边——“江底河”时，已经是傍晚五点半左右了，太阳落了，车却坏了，停在那里检修，大家都很沮丧。当时却看见路边一户人家的温暖炊烟丝丝地升起来，大家更加感到身心寒冷，归心似箭，而与妻儿两地分居的我，更加觉得寒冷。班车到家的时候，已经是晚上近十点钟了，妻儿都早已睡了。出发的时候，还是白霜满地的早晨，回到老家的时候，就已经是露重霜凝的深夜里了。

一缕缕轻飘飘的炊烟，能够勾起多少人沉重的乡愁啊！